

飄零

風拾

華華文藝叢書

書 叢 藝 文 華 華

零 飄

風 拾

行 發 店 書 華 華 海 上

月 十 年 七 十 三 國 民 華 中

華 華 文 藝 叢 書

飄 零

每 冊 實 價 肆 圓

著 者 拾 風
發 行 人 孫 懷 琮

發 行 者 華 華 書 店
上海林森中路148號
桂林中正西路3號
杭州延齡路298號

經 售 處 各 大 書 店

版權所有・不准翻印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滬版

自序

關於婦女問題，記得作家某曾發表意見，大意是：「太太們打麻將是最好的消遣，不然，她們閑坐無事便七想八想地學起潘金蓮來，」言外之音，大可發人深省。實在這種「敗壞哲學」，早在若干年前就被「大人先生們」所採用，流傳至今，迄未稍變。

大概兩年前吧，××曾發生一椿引起很多人議論的事：一位因公出差的視察的太太，在打牌時被當局拘捕，而且在公園罰跪一天，事後，視察回來，盛怒之下，便與那「有損家風」的太太離婚，並在報上大登啓事，把那女人罵得淋漓盡致。在視察方面言，總算是「大義滅親」，了結一場公案，可是在那女的方面言：雖不如何「含垢蒙冤」，倒也不見得完全是罪有應得。

我們站在「人」的立場，應承認這事是悲劇，而不能不對那女人略表同情之意。這並非我贊同太太們打麻將，而是覺得太太的先生們，不替他太太找條正當的路，可是

，一有岔子，便把千斤罪惡的担子，齊壓在女的身上，又未嘗不是「無辜受戮」。

我的故鄉——四川，也和其他地方一樣：有的是打麻將的太太；有的是鼓勵太太打麻將的老爺；也有的是一些在「太太」上，還得加註「姨」字的女人。後面這種女人的生活，是尤爲乏味：社會對她們歧視；在家庭里又永遠是矛盾與不安，在這種情況下產生的變態心理，不是沉鬱寡歡，就是肆意放蕩，特別抗戰以前，川中還有許多軍爺們各據一方的時候，慘紅色的艷事，真是比比皆是。

我每次聽到這類故事，總沒有一般人那樣興致勃勃，這倒不是甚麼「憐香惜玉」，我僅僅想到簡單的一句問話：「這是人應該做的事麼？」

這個疑問，縈縈於懷，便是我想寫這篇東西的契機。想是想過很久，可是要真的提筆來寫作，我的信心又那樣容易消失。至此，我應當感謝靜熙、寄病兩兄對我的鼓勵，特別是靜熙兄在戰地寄來的幾封信裏，啓發我的責任感。

這篇東西的中心人物，便是屬於那些太太上還得加註某種字樣的女人中之一，里面除了描述客觀的環境外，大部是介紹「主人」的性格。因爲，我是相信：「悲劇是主人

公性格的反映。」這東西就是一幕人生的悲劇寫真。

寫作期中，偶讀郭沫若先生近作「虎符」中「把人當成人」句，有所感，我覺得：「把人當成人」的先決條件，還要把自己當成人。年來國內婦運，頗有進展，這就應該歸功於女同胞自發的覺悟。

序成，淫雨放晴。讀報載：豫省婦女熱烈捐獻滑翔機；陪都一六旬老太太參加跳傘，心情尤為振奮。

民國三十二年四月十七日作者自誌

四川的春夜，常常下雨，這年成都就一連下了半個月，每天從下午七點或者八點鐘起，就淅淅瀝瀝的下起來。一下就是一整夜，可不待天亮就停住了。這種雨，常常被人當作一個頑劣的孩子。

以成都那樣一個古老的城市，以城郊那樣一片遼闊而平坦的原野，還不夠他玩麼？有些時候，他還耐不到七點鐘，黃昏以前就來了，在郊野的人，瞧得見他擺動的脚步和來的方向，像一條無縫的紗帘，老遠老遠拖曳到近處來，漸漸和原野上黃昏的顏色攪拌着，愈來愈快，愈洒愈寬。

一方方秧田。地氈似的平鋪着，等候「貴客」降臨：蔥蘢的樹，說是地氈上綴的綫花，也沒有什麼不對，雨踏過地氈，綠花笑顫着，田家炊煙攪亂了，一縷縷織在紗帘里

，色調沒有兩樣。

城裏和郊外有些不同。城裏的人是看不見雨的脚步和方向，但却曉得雨來的時候。公園的樹，道旁的樹，早就帶着神祕性地在做手勢。她們知道雨快來，但似乎又被誰禁止發言。是夏天，也許她們忍不住大笑起來，可是春天，一切充滿含蓄的情調，她們便只好不放肆。

樹搖曳着，街燈亮了。天沒黑盡，燈光是昏黃的。牠催着疲勞的白晝歸去，一面又告訴人們雨的消息。——雖然燈天要亮的，不都是告訴雨的消息，但是，樹似乎把牠搖曳得「心神無主」了，而且，半月的經驗如是。

街邊的小攤，賣水果的，賣花生的，賣糖的，測字算命的……一切都收藏起來。

雨來了，最初是那樣有禮貌，一隻隻冰涼的觸角，在暗中刺探着城裏春意的濃淡，向那屋瓦、街面、市中心區的草地、公園的廣場、池沼、停放在街旁沒遮攔的車、人們的頭髮、臉、女人的胳膊……只要能碰得到的都去碰碰。小裏小氣的雨，一着上甚麼，就黏住狂嗅。

雨漸漸下大了，到處跳躍着人們熟悉的聲音，像數不清的尖嘴雀兒在叫。無數的嘴健談得回不過氣。

天黑盡了，雨大了，燈也亮了。……

街面像一面溼透了的毯子。

小街小巷人掩上了門，抄手店、麵館、醪糟店、堆滿着消夜的人。誰還在「四季大發財」！「元寶滾進來」！拳揮得上勁啊！

棧房或者寄宿舍，飄出浮狠的笑語聲，月琴常常伴着一支「孤芳自賞」的歌喉。間也有人唱着沉鬱而悲壯的歌，那些多半是外宿的學生，他們的歌常是這樣。

聽！誰家老太婆又在罵人哪！誰家小娃兒又在哭啦！

哭哭笑笑，打打鬧鬧，任便怎樣都要得。

因為這是春天，多雨的春夜。

雨繼續下着，夜顯得格外深沉。

陳太太張琪芳在「三益公」看天籟的全本「長生殿」，是抱着一種百無聊賴的心理去的，而料不到戲却使她感到濃厚的興趣。

「三益公」是成都第一個川戲院，脚色好，戲碼硬，斗意特別興隆。比如說半個多月的雨，却並沒有影響到牠的收入，還是和平常一樣，日夜場都告滿座。

那晚戲散場，琪芳差不多是最後出來，一則是人多擠得厲害，一則是她自己的心上似乎馱着一件沉甸甸的東西，拖不起腳步。

她漫不經心的張望着走廊壁間貼的紅底金字的戲報，也望一望電燈，眼睛羞光似的眯得那樣小，在長長的睫毛底下，隱藏有一種沉鬱中的熱情，沉鬱常能使她的美麗加一

層神秘的顏色。她在沉鬱中發覺自己充滿詩的意味，少女高貴而矜持的思想，不時在被憶念着。

步子放得那樣慢，燈光把她照得那樣明亮；那天，她穿的鮮紅的旗袍，襯得那張臉龐兒略顯蒼白。她不喜歡塗胭脂或者口紅，只薄薄擦了一層不致使美麗減色的粉，在那鵝蛋似的臉型上，誰也會驚訝或者嫉妒上帝對她特有的厚愛，把眉毛、眼睛、鼻子、嘴巴那些人人所具備的東西，擺佈得異常勻當。而頰微微沁出紅的顏色，像一片朝霞落到有霧氣凝蕩的平靜的湖面。左邊有一個笑靨，她是最能瞭解主人的心事，也是最沒有含蓄的東西，忽隱忽現地，像在告訴誰：「我的主人正因一樁事打不定主意。」

一到院門，車夫陳青雲抱一件銀灰色的大衣。在人叢里擠進來：

「太太要不要穿大衣？」

這句話使她果然感到春宵料峭的寒意，她接過大衣來，穿上了，一面扣着，一面望望天，獨言獨語的說：

「又是雨！」

夜深了，大街的店鋪，大都關了門，食品店却特別熱鬧。看戲的人撐的撐傘走了，有的跑到館子里去消夜，有的搶着喊車子：

「喂！陝西街。」

「拐棗樹街多少錢？」

問價討價，鬧成一片，雨也隨着風鼓噪起來，在街心那盞盞街燈下，展望出去，看得見風是一條繩子般的，從夜的深處一條一條舞過來，雨便像孩子似的跳着繩，還夾雜着刺耳的笑聲。

琪芳坐上車去，陳青雲不就挽起車桿，很低聲的問：

「太太！消不消夜？」

琪芳不耐煩的答道：「不要！不要！」

「是不是要買點東西回去弄？」

「也不要！」

陳青雲這纔掛起車簾，拖着車逆着風雨，向溼滑的街心跑去。

琪芳平日對人總算和氣，可是這幾天來却容易動火，尤其看見人家小心翼翼怕她動火的那種神氣，更使她感到不安與焦燥，其實，她是一個最聰慧而最能諒解、最會體貼別人的女人，自然不應拒絕人家對她的諒解和勸慰。可是她近來才發覺人們的苦樂各不相同，勸慰者的話，也許能投機地熨貼傷心人的創痛，但那是暫時的。真正的苦痛，除了自己解慰外，任何人的同情的語句，終歸白費。

因此，她討厭一切近乎諂諛的殷勤，很希望公館里一切的用人都不要理她；一切的朋友都和她遠離，讓她獨個兒「我行我素」。所以這晚連貼身四五年沒有離開過的田嫂也沒有帶，一個人去看戲。

車子向前跑着，街道兩旁的燈光，從車子膠玻璃小長方窗不時透進來。

她闔上眼睛，靜止一會，才發現外面風雨正在咆哮。

車進入一條小巷，陳青雲步子放慢起來，掛燈雖然是兩盞，並不會把去路照得亮一點，淒迷迷的，幾乎使人不相信那發光的東西是火，小巷的街道不平，車身顛簸着，倒好像一隻受傷的野物。

琪芳的眼睛，闔上又睜開，睜開又闔上，似乎是很疲勞，可是，心裏却翻攪得如一盆沸水，並沒有平靜下來的意思。

她隨時被一種矛盾的意識所支配，自認是知識的青年，在思想方面：她愛好巴金的作品，她歌頌叛逆和滅亡這些勇敢的行動，相信熱情可以降服一切魔障，因此她的心常常會燃燒，燃燒得如此厲害，似乎任何黑暗的深潭，幽森的古窟，她都敢去，可是，黑黯真的帶着恐怖在她眼前出現時，她的燃燒之火又會突然熄滅，那曾經被火燒過的地方，又鋪上一層霜雪。因此，她又感到冷。因為冷會想起自己溫馨的以往，想起自己的身份。

這種矛盾的意識，這兩天來表現得特別顯明，一看到甚麼，總覺得與自己所想的有關係。

看戲的人，雖是那樣多，恐怕沒有誰會因看戲而聯想得那樣出奇。琪芳對那晚的「長生殿」，是以驚奇的眼光看完了的。她覺得：她的命運有些像台上的楊貴妃，自信有那樣雍容和高貴，她的唐明皇也曾為她的美麗所降服，用殷勤來祈求她的愛。她也曾以

戰勝者的矜持，欺凌一個失却了熱和愛的女子，要是平時，她將會這樣寧靜的看下去；可是這天，她的腦子再也不會甯靜，她覺得自己像楊貴妃，却又忽然覺得自己已變成了梅妃，成了一個曾被自己欺凌過的那類女人。……

車子停下來，陳青雲去喊開了門，再把車簾取開，以平時熟習的動作和姿態，侍候她下車。

她進門時，就有意無意的問那守門的老頭：「黃副官今天上街嗎？」

「沒有！他說過的等太太回來有話說呢。」

琪芳就馬上發起脾氣來：

「有啥子話說！我叫他拿去當，就拿去當。他不拿去。我就自己去。」

她一面說，一面放重步子向內室走去，黃其雄從客廳右側的寢室迎上來：

「太太！今天……」

「又是道理！啥子道理，我都不聽。我只問你，東西拿去當沒有？」

「沒有！因為……」

「爲啥子不當！我已決定要去，要到重慶去，隨便那個也擋我不住！」她似乎性急得聽不下人家一句完整的話。

「不是，老爺今天有封電報來！」

「唔——」她這才明白黃其雄所要向她報告的是怎麼一回事，在這種情形下，很會使人感到冒失露出一種善意，而致歉的表情。可是，她沒有。一則因爲她是太太，用不着；再則她正因這新消息感到新的不安：電報是含有急速意義的。爲甚麼要急速呢？她馬上意識到：那里面終歸不會帶來足使她愉快的事。

電報從黃其雄手中遞過來，她不就看，却又急於想看，像一個持着拘票候審的犯罪者，她等候 種裁判。

她急急的走向臥室，田嫂堆滿笑接着，口裏嘮嘮叨叨問東問西，雖然主人都沒有給她爽利圓滿的答覆，可是，她發問的興趣，並沒有低減。這種「找話談」的人，會討人厭，有時也會兜人愛。

「太太！受了涼嗎？」

「太太！餓不餓？」

她沒有回答，只是「嗯」了一聲，便坐在沙發上開始拆開電報的封套。

箋紙在微帶震抖的手中展開，電燈光下，顯明地看見上面的字；

「芳妹：由川行匯蓉兩千元，絕不可來。動。」

她楞住了，反覆的看了一看，又在衣袋里掏出昨天到的那封信。那封所謂「丈夫」寫來的信，那封像碑帖一樣的「情書」。

「芳妹愛鑒：我在渝之事，聞汝已知，乃不相瞞。我敢担保：愛汝之心，絕不稍減。蓉舍需人照料，汝不能來渝，且有干未便也。」

兄勳手啓

她在意味着「絕不可來！」「絕不稍減。」「有干未便！」這些術語。心里又是辛酸，又是憤怒，又是莫名的恐懼，她不知道：牠是用的甚麼來看這些東西，是眼睛？是心？還是舌頭？

兩還在敲敲打打的，簾簾清晰地響着，遠處更鑼聲寂寞地在黑夜裏悠揚，夜實在深